臺灣士林地方法院114年第3次儲備身心障礙約僱職務代理人初審符合資格名單、應試時間、地點及注意事項

壹、 注意事項：

(一)甄試地點：本院內湖院區(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1號5樓第9法庭)。

(二)經審查資格符合者，甄試當日務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，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應試，請應考人員務必準時完成報到程序，逾時未參加甄試者，視同放棄。

(五)甄試日期：**★注意本甄試日期為115年1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2時30分整，下午2點20分辦理報到。**

貳、 應試名單：

001 吳O紡

002 廖O玲

003 簡O彬

004 王O鈞

005 張O傑

006 謝O澄